狄德罗的理论诉求与当代儿童戏剧的发展

詹艾斌， 姜昱珂
(江西师范大学 文学院,江西 南昌 330022)

摘要:法国启蒙运动时期理性美学家狄德罗的戏剧理论赋予戏剧以改造社会、教育民众的伟大使命。当代儿童戏剧担当着儿童认知教育和道德教育的基本功能。儿童戏剧的当代发展应该合理看待狄德罗文艺思想中的根本诉求,需要在有效的信息编辑和合理的形式设置下,帮助儿童增长心智,获得道德的力量。应该说,这是儿童戏剧当代发展的重要方向。

关键词:狄德罗;理论诉求;当代儿童戏剧;认知教育;道德教育
中图分类号:I053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579(2012)02-0062-04

Diderot's Theoretical Pursuing and the Development of Contemporary Children's Drama

ZHAN Aibin， JIANG Yuke
(School of Chinese Language and Literature,Jiangxi Normal University,Nanchang,Jiangxi 330022,China)

Abstract: Diderot is the aesthete in the French Enlightenment,whose dramaturgical theory bestows drama with the great missions of reconstructing the society and educating the people. The contemporary children's drama takes on the basic functions of cognitive education and moral education. Therefore,its current development should take the essential requirements of Diderot's thought into account. It should help the children develop the mind and gain the forces of morality based on the efficient compilation of information and reasonable settings of form. This,honestly speaking,is the important direction of the contemporary development of children's drama.

Key words: Diderot; theoretical pursuing; contemporary children's drama; cognitive education; moral education

狄德罗(D. Diderot)是法国启蒙运动时期理性美学的杰出代表,其文艺思想包括戏剧理论充溢着理性美学的特质。他在喜剧与悲剧之外创造了一种新型剧种——严肃剧,并赋予它崇高的社会使命,认为严肃剧能够感化民众并起到道德教化的作用。在对其丰富的文艺理论思想的整体归纳下,本文侧重于对狄德罗的戏剧理论进行分析与揭示,联系儿童戏剧的现状,阐释其对儿童戏剧当代发展的启示,或者说,由之而探求当代儿童戏剧发展的新方向。

一、戏剧内容与认知教育

儿童戏剧作为戏剧的一个分支,拥有和成人戏剧相类似的一般特征:在戏剧矛盾冲突中展开情节,塑造鲜明的舞台艺术,反映客观生活,通过视觉与听觉给观众以思想教育和艺术享受。[1](P155) 然而,鉴于儿童特殊的接受条件,当下的儿童戏剧往往过分关注儿童低年龄的接受心理和接受能力,侧重于戏剧作

收稿日期:2011-10-11
作者简介:詹艾斌(1971-),男,江西都昌人,文学博士,江西师范大学文学院教授。主要研究向为文艺学、美学。
姜昱珂(1991-),女,江西南昌人,江西师范大学文学院2008级本科生。

为一种文学体裁所具有的审美功能和娱乐功能，而忽视了认知功能和教育功能可以给儿童带来的巨大作用，从而导致较为普遍的内容空洞和意义缺失现象。显然，在儿童戏剧的当代发展中，这是一个必须注意的问题。对此，我们可以从狄德罗的一些认识开始予以必要的讨论。

狄德罗认为“我们感觉和思维的机能是与生俱来的，思维机能的第一步在于对感觉进行考察，加以联系、比较、组合，看到其相互之间的协调和不协调的关系等等。”[2](P690) 首先，这肯定了儿童是拥有感性认知能力的。而儿童较之于成人，之所以接受能力较弱，是因为其思维机能尚未成熟，所以他们需要更容易接受的艺术表现方式和知识传递的渠道。戏剧作为一种将角色语言和舞台艺术生动结合的艺术形式无疑为儿童提供了较易接受的渠道。但值得关注的是，不同年龄层的儿童对同一种知识的吸收需要不同的展现方式。譬如，《尼尔斯骑鹅历险记》的演出对于前少年时期的儿童只需要展现一幕幕客观而生动的场景就能让其明晓故事的情节内容，而对于幼儿期的儿童则需要添加大量旁白或心理活动的独白进行辅助。虽然不同的表现方式在某种程度上会影响到知识传递的容量，但却不影响知识本身的传递。其次，狄德罗还说到“我们就是富有感受性和记忆的乐器。我们的感官就是键盘，我们周围的自然弹它，它自己也常常弹自己；依照我的判断，这就是一架与你我具有同样结构的钢琴中所发生的一切。”[3](P128) 这也就是说，人的感官不断受着内外两个世界的刺激，继而产生某种印象，这种印象是可以长时间停留在人的大脑中的，纵使我们在很多时候都没有意识到它的存在，但是它的停留很可能在以后的某一瞬间被客观世界或内在精神世界中的另一种刺激所唤起。这样，一些知识在儿童大脑中形成印象的初期并不为主体所理解，但是这种初次的刺激和停留式的积累却极容易在将来的学习中得到强化。同时，“这个乐器有一些惊人的跳跃，一个被唤起的观念有时会使一个离他远到不可思议的和音共振起来”，[3](P128) 这表明知识的积累是很可能激发幼儿无限的潜力的。当代社会信息膨胀，大量零散的信息无时无刻不敲击着儿童的感官，但是这些未加以整合、编辑的信息难以为培养儿童联系、比较、组合的能力提供有意义的刺激，它们只不过是在原始状态下所呈现出的空洞、陌生的符号。所以，在这个层面上来说，外界社会朴素的“弹”并不能在儿童的大脑中留下足以长久保留的印记，也就无法对儿童产生有效的教育作用。

而合理编辑后的儿童戏剧依据其特有的艺术形式和表达方式，能为处于成长阶段的儿童提供丰富的知识和有效的信息，发挥其认知功能及教育功能。由于儿童戏剧将戏剧冲突集中在一个较短的时间段内进行展现，同时，较之电视媒体的传播，戏剧传播有着其特定的场所，故能让观众的注意力得到充分的集中，并在心态上更为重视。再者，优秀的儿童戏剧通过设置与儿童生活密切相关的内容，搭建客观世界和戏剧世界之间相联系的桥梁，从而让他们在观赏过后，将生活中的所见所闻与戏剧中的知识内容或情感态度相联系，产生有序的、合理的印象。不可否认的是，这种印象在幼年时期多为感觉记忆，但是儿童戏剧如果能够持续、高质量地提供足以刺激儿童大脑的信号，那么也就为他们提供了一系列“联想”的机会，促进其感性思维走向丰富性和复杂性。最后，在成长过程中通过不断的积累，逐步学会比较和组合的思维方式，帮助儿童从具体形象思维为主要形式向以抽象逻辑思维为主要形式的思维方式的过渡，甚至可能产生思维的飞跃。

所以，儿童戏剧不必一味根据年龄的大小僵硬地缩减或扩充知识所传递的容量，重要的是关注其表达的形式，并且认识到知识的“未领会”和“停留”并非是件坏事，相反，可能在儿童未来的发展中起到重要的作用。

那么，什么样的内容是有意义的并且有助于儿童的成长呢？狄德罗是唯物主义者，主张艺术模仿自然，认为“任何东西都敌不过真实”，[4](P132) 并且“他们还功高一等，因为他们曾使勒布朗、勒叙厄和奥德兰这样的人得以出现，从而能画出和印出亚历山大的历次战役，并把我军赢得各次的胜利织入壁毯”。[5](P120) 儿童由于受其生理条件的限制难以参与到众多的社会实践中去，但是他们能够从源于自然的艺术中感受到自然的“侧影”，产生一定印象后在成长过程中通过不断的实践来“弹”原有的印象，从而加深对世界的认识。所以，描写客观世界的戏剧内容显然为儿童认识世界提供了条件。

值得关注的是，狄德罗的理论侧重于关注知识的“输入”环节，在这一环节中对真实自然的认识往往能够让人“看”清世界的样貌。但是，人不是自然的复印机，认知的整个阶段并非静止的，而是不断运动的。对于年龄小、心智尚未成熟的儿童，他们难以有自觉的联想、比较、组合的思维能力，然而，他们却天然地拥有“模仿”的冲动。所以这就需要儿童戏剧在发挥其认知功能的过程中，传输那些儿童可以模

仿并且希望模仿的内容,设置那些能够与儿童在模仿的活动中所接触的社会景象相类似的艺术景象,以提供联想的机会。这种艺术真实并非绝对的"逼真",而是拥有与客观真实中某些成分相一致的内容,或是真实事物某一方面的影射,让儿童充分发挥联想的主观能动性。

在狄德罗主编的《百科全书》中,"学校"这一词条的解释中写道"儿童时期可能是最适合学习历史的",这是因为"在他们还没有关于好坏的固定原则时,可以通过实例从中学到为人方面的生动的教训"。[5](P334) 事实上,不加入艺术的史书纵使是遵从自然和真实的法则,但让孩子得到的只能是干涩的事物变化发展过程的框架,并且会导致个体在实际生活中机械地应用他儿时所学过的内容。而具有"想象和虚构"[2](P713) 成分的历史剧则能够让他们乐于并且容易接受故事的内容,理解戏剧所传达的意义。此外,合理的引导和画外音也能够帮助孩子进一步从中获得为人处事的启迪和正确的价值观。在这种戏剧的熏陶及个体模仿的冲动的作用下,儿童会将其所见、所闻在实际生活中进行模仿,在实践中进行重复感知,即便在少年阶段以前他们尚无那种能将感知上升为理性思考的能力,但是就像前面所说的一样,它能为孩子将来的学习打下必要的基础。

二、情景感化与道德教育

韦勒克曾将狄德罗早期的戏剧理论归属于"情感主义",即旨在使用激起感情而运用的诉诸感官的艺术手法。[2](P710) 狄德罗认为戏剧中应富有感情因素是与其戏剧理念密切相关的。他强调戏剧具有改造人心的巨大作用,从而培养民众的美德、拯救当时社会,并能够"帮助法律引导我们热爱道德憎恨罪恶"。[4](P138) 由此,我们需要认识到,儿童戏剧应致力于培养儿童对外界事物的感知能力和明确的是非观,并在受到一定的情感波动的基础上,感悟戏剧中的道德思想。

儿童的道德意识表现为儿童对人性善与恶的自我认识,而儿童文学则在很大程度上表现的是人性善与恶的各种形态与具体过程。[6] 当前,儿童戏剧文学的创作较为注重情感的单纯性和复杂性交叉进行以展现人性中的面貌,让儿童在戏剧中感受到人性中最真实美好的情感,发现人类诚实、友爱、宽容、勇敢、正直、坚强等优秀的品质,对世界充满希望;同时,又让戏剧中的反面人物以"好人"的敌对方的形式出现,从对比、衬托的角度展现其假丑恶的一面。比如,我国著名木偶剧《神笔马良》通过马良受欺压的情境让儿童产生同情、气愤的情绪波动,使其在这种情绪的带动下自然地看见财主贪婪、凶狠的一面,从而进一步思考丑恶的缘由,认识特定历史时代背景下的社会现象。而在马良画出"窗户"、"白马"和"弓箭"成功逃离财主的魔爪之时则让儿童产生巨大的快感,并对马良的智慧、勇气生出钦佩之情。这些感情溶于戏剧之中,富有情感的戏剧情节又感化儿童的内心,这种感化虽是朦胧的甚至处于无意识的状态,但却潜移默化地培养儿童"偏好那些促进社会秩序、确保他安全、拥有巨大幸福的原则和规范"[7],并在日常生活中自觉地以这些规范引导和指导实践。

皮亚杰认为,儿童文学的一大特点就是"泛灵论",即是"把万物视为有生命有意向的东西的一种倾向"。[8](P46) 这同样也是一种道德教育,它旨在培养儿童对世界的爱心和善心,最重要的是他们不再以一种居高临下的"人"的态度来面对自然,而是将自己放入其中,内心会无意识地处于与其他生灵平等共存的状态。如《马兰花》中的一幕场景,各种动物——小鸟、小猴、小鹿娃和小松鼠——随着音乐欢乐地跳起舞蹈,互致早安,这就形象地展现了动物的生活并且将其拟人化地表现出来让观众获得亲切感和平等感,鼓励儿童善待动物与自然。然而,在孩子的成长过程中,他们所面对的社会状况时常会和他们心中已有的道德观产生冲突。譬如,当下许多人为了满足味觉刺激而捕杀野生动物,为了巨额利益而猎杀鹰隼、活取熊胆等。这对儿童的心理大致会产生两种影响:其一,社会的现状彻底颠覆他们曾经所受的教育,并对原有的教育产生怀疑甚至受骗感,最后适应社会的脚步而放弃原有的内心评判标准;其二,坚信自己内心的价值取向,否定社会中的不良现象,并外化为改造世界的行动。显然,后者更具有道德意义,如果说早期的教育能够让他们内心坚定地形成某种价值观和道德观,那么,他们则有可能在将来的社会活动中形成一种新的导向,带动更多的人以合理的态度面对社会上的不良现象。然而,坚定而合理的道德观的形成并非易事,于儿童而言应该着力于感化他们的内心,从而树立真正有力量而庄严的价值观和道德观。

那么,什么样的因素有助于儿童形成合理的道德观呢?狄德罗认为,"道德剧"应具有震撼人心的作用,这种"震撼人心"的力量不单单是指令人叹为观止的华丽语言和精湛的演技,而更应该是其中的

思想内涵对观众的启迪，让他们在“长时间静默的压抑以后发自内心的一声深沉的叹息”。[2](P716) 狄德罗在《论戏剧诗》中还强调，正剧“就风格而言，它是更有力、更庄严、更高尚、更激烈，更富于我们叫做感情的东西，没有感情这个因素，任何风格都不能打动人心”。[4](P135)

狄德罗所强调的戏剧指的是一般意义上的成人戏剧，当代儿童戏剧在创作的过程中虽也通过一系列的情景和内容设置，拨动观众的心弦，让他们对戏剧中的情感产生共鸣，但是由于接受对象的差异，儿童戏剧更应注意到过度或者频繁的“震撼”会超过儿童的心理承受能力，并不利于他们的成长，甚至可能导致他们在未来的生活中对那些本可以真正震撼人心的内容无动于衷。并且，狄德罗所说的“更有力、更庄严、更高尚”的感情在表达的过程中往往涉及到对人性的深刻思考，虽然能够给人带来精神的洗礼，但往往超出了儿童的理解范围，由此，我们不能以成人的眼光来选取戏剧的内容和主题。然而，这并不意味着儿童戏剧不需要“震撼人心”的内容。相反，儿童戏剧应将树人、育人和改造人作为其最终的目的，而使得这种教育目的得以实现的渠道之一便是传递那些能够打动儿童心灵的内容和情感态度。不同于填鸭式的教学，戏剧让儿童在审美的过程中获得潜在的情感感化，将自己的情感浸入到整个戏剧之中，站在一个靠近戏剧情感的立场上审视原有的世界和原来的自己：在认识到戏剧中高尚的内容——至善至美的人性与和谐的社会——后察觉现实世界和理想世界的差距；在不断对过去的自我进行审视和否定的过程中，对未来的个体发展有所憧憬；最后，自觉拓宽思维的界面，探寻人性深刻的内涵，在个体期待欲的推动下追求理想的世界，获得人格的升华。

需要强调的是，儿童戏剧给儿童带去的审美体验不应是那种激烈的震撼，而是温和的动容、感化。当善、恶在儿童心中生成基本的认知后，通过戏剧的观赏，他们“在善中体验到快乐、赞美、欣赏等积极的人类情感时，他的选择和行为就会亲近善，保证善的社会道德规范和行为准则由此就会成为孩子的价值标准”。[7] 这种价值标准并非一蹴而就的，在初期只不过是一种选择倾向，需要经过长时间的积累和演变，内化为一种对待、处理事物的习惯，并让这种体验由感性上升为理性，最后形成他们自己的价值观、道德观。

此外，有效的形式也是能够创造出具有感化力量的情景的条件之一。由于儿童有极强的介入欲，如果在戏剧的设置上能够提供让他们“说话”或者“行动”的机会，那么，则能将外界的戏剧世界与他们的个人世界紧密结合，但是这样的戏剧安排尚不多见。美国动画片《爱冒险的朵拉》为我们提供了具有代表性的例子，其中朵拉时常向观众提问，如“下一步我们要去月亮山，但是月亮山太高了，我们需要工具，背包，背包我们需要什么工具？”并为年幼的观众提供多个选项。动画片中还设置了让孩子齐声呼喊“捣蛋鬼别捣蛋”的情景，从而消灭了“捣蛋鬼”的破坏计划。这样就让孩子在观看的同时发现自我的力量，在介入中加深兴趣，并将真实自我与情景中的“镜面式”的自我结合，从而更有效地传输道德教育的内容，不失为一种儿童戏剧中所能使用的辅助手段。

其实，文学与道德是一个重要的文学命题。历史、审美与道德，是我们理性审视文学问题的三大基本维度。这也就是说，如同其他文学体式一样，儿童戏剧也必须肩负起道德教化与浸染的时代使命，在重视审美效果和娱乐功能的同时，还需要认识到文学本真的诉求，让读者在欣赏作品和演出的过程中获得心灵的纯净和道德的升华。这应该成为当代儿童戏剧发展的一个重要面向。

参考文献：

[1] 王晓玉，孟临. 儿童文学引论 [M]. 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09.

[2] 蒋孔阳，朱立元. 西方美学通史·十七、十八世纪美学 [M]. 上海：上海文艺出版社，1999.

[3]〔法〕狄德罗. 狄德罗哲学选集 [M]. 江天骥，等译. 北京：商务印书馆，1997.

[4]〔法〕狄德罗. 狄德罗美学论文选 [M]. 张冠尧，等译.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84.

[5]〔美〕斯·坚吉尔. 丹尼·狄德罗的《百科全书》. 梁从诫译. 沈阳：辽宁人民出版社，1992.

[6] 郑慧俐. 试论儿童文学与儿童道德人格的构建 [J]. 教育学术月刊，2010，(9).

[7] 成海鹰. 论儿童接受道德的情感和心理机制 [J]. 教育探索，2009，(2).

[8]〔瑞士〕让·皮亚杰. 儿童心理发展 [M]. 傅统先译. 济南：山东教育出版社，1982.

（责任编辑：汪群红　张立荣）